**读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有感**

**范若曦 2018141411216**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纲领性文件之一，标志着马克思的哲学的基本思想的形成。这篇提纲写于1845年春,最早发表于1888年。该提纲简明扼要，全文不过1400多字，然而思想却极其深刻，我们也能很明显的看出，实践的观点和唯物辩证法思想是贯穿其中的主线，这篇纲要也被恩格斯称为“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

纵观提纲全文，都是在强调实践的观点。所以也使得我对以往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分类理解加深了。我认为，对马克思主义的正确理解更应该在于把它看作是实践唯物主义。这也让我更加明确了“实践性”——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本体与基本观点。

提纲论述的中心内容是实践问题,其全部内容都是围绕对实践的关系和实践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展开的。马克思把实践引进唯物史观和认识论,并把它作为认识论的基础进行贯穿。提纲提出,马克思主义哲学和以往旧唯物主义的根本区别之一,在于是否认识人的实践活动的意义。马克思认为:"以往的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事物、现实、感性、只是当作人的感性活动,而不是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观方面去理解。"，而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及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

从中可以看见,人产生了思维,但是是否正确,这并不是由我们而定的。因为思维就是在生活中产生的,所以思维的评判也是应该由生活来决定的。在思维指导我们的行动中来验证这种想法或思想正确与否。正确的将会得到延续和发展,错误的就会被摒弃或修改。离开实践的思维都是空想,而思维所产生的巨大力量也必须在实践的行动中才能得到体现。

通过阅读，可以看到提纲主要就是是为了批判费尔巴哈以及其他旧唯物主义的直观性和不彻底性而写的。马克思认为,人的认识是一个过程,无论是主观抽象的想象也好,还是由感性材料得出的深刻认识也好,都是人们认识过程的一个阶段。而认识本身就是一个不断实践的过程,由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发展,由错误的认识经过实践的批判向正确的认识发展,是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的思维的真理性。

费尔巴哈不能把认识和实践联系起来,因而在真理标准问题上也存在着错误的看法。提纲立足于科学的实践观,从根本上批判了旧唯物主义的局限性,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些基本原理,从而划清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同一切旧哲学的界限。

在该提纲中，马克思还进一步批判了费尔巴哈的抽象的人性论，特别是其关于人的本质的看法，并给出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本质的经典界说，即“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在此强调了人的本质在于其社会性，人总是处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的，故人的本质也是具体的、历史的。他认为应从社会的、实践的角度来理解人及人的本质。

而文中最后一条纲要也让我印象深刻，就是“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 我们可以看出，马克思自己是想改造世界的。这也是马克思所提出理论的本质核心:实践。从实践出发来解释这个世界,再以实践的不断探索来改造这个世界。

阅读了整篇纲要后，我从中体会到的最基本的精神实质就在于对实践精神的强调。而我也想到一个问题，就是实践到底是理性的还是感性的呢？我相信每个人对这个问题的想法可能都不同，因为毕竟每个人对理性的理解都会或多或少有点不同，我在这儿只说一些我自己的看法。

首先，我觉得确立一个标准来衡量理性是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其次，任何一种观念和理论都具有历史性，同时实践也具有一定的历史性，因此，用实践来检验一切的标准不具有普遍的方法论意义；最后，人的意识在特定的历史时期还往往会表现出一定的超前性，从未来的世界发展趋势来看，当理论发展完全进入微观领域后，实践的间接性很难保证其时效的存在，因而，它对理论没有实证的功效。

当然，这些也只是我的一些看法，至于真理到底是怎么样的，想必也是一个只能用时间才能解决的问题了吧。